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及其任何副本概不得直接或間接在美國，或在刊發或派發本公告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刊發或派發。

本公告並不構成於美國或任何其他未有根據任何有關司法權區證券法例登記或合資格前作出有關提呈、要約或出售則屬不合法的司法權區提呈出售或提呈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本公告所述證券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進行登記。倘無登記或獲適用豁免登記規定，證券不得在美國提呈或出售。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將須以招股章程形式作出。該招股章程將載有進行提呈發售的公司以及其管理層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並無計劃在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

**SUNac 融創中國**  
**SUNAC CHINA HOLDINGS LIMITED**  
**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18)

**完成配售事項及融創服務股份配售事項**

茲提述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四日的公告(「十一月十四日公告」)，內容有關(1)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及(2)融創服務股份配售事項。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十一月十四日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由於配售條件及融創服務股份配售事項的條件均已全部達成，配售事項及融創服務股份配售事項均已完成：

- (1) 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配售代理已將3.35億股配售股份以配售價每股15.18港元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及
- (2) 根據融創服務股份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配售代理已將1.58億股現有融創服務股份以每股14.75港元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配售事項及融創服務股份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費用後)合計約為73.43億港元(折合約9.42億美元)。

承董事會命  
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孫宏斌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孫宏斌先生、汪孟德先生、荊宏先生、遲迅先生、田強先生、商羽先生、黃書平先生及孫喆一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昭國先生、竺稼先生、馬立山先生及袁志剛先生。

本公司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作出審慎考慮後達成，且本公告概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具誤導成分。